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6 月 5 日上午 10:00

结束时间：2017 年 6 月 5 日 上午 12: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6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县综合经济开发区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的议案》
- 6、《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与关联方天臣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发生资金拆借的议案》

11、《2016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股东的授权 委托书和委托人的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6 月 5 日上午 9：30

(三) 登记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县综合经济开发区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10-62268866 0556-8251888

2、传真：010-62252211

3、电子邮箱：ahjm888@126.com

4、联系人：王全军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相关食宿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 10 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4 日